**汕头大学化学学科硕士研究生复试办法**

1、复试将采取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进行。

2、复试基本要求详见汕头大学研究生招生网[http://www.gs.stu.edu.cn/yjszs/index.jsp#](http://www.gs.stu.edu.cn/yjszs/index.jsp) 。

3、关于符合国家考研加分政策考生须在报到时主动递交加分申请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。

4、第一轮复试的时间为3月22日-3月23日，具体安排如下：（1）3月22日（周二）报到，进行资格审查。报到时须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。（2）3月23日（周三）上午在校医院空腹体检，下午14:30开始面试，满分100分，面试内容包括英语口语和听力、专业知识和综合素质。面试顺序抽签决定，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为15-20分钟。（3）3月23日（周三）晚7：30笔试，满分100分，内容包括一般英语和化学专业英语。

5、复试总成绩 = 初试成绩（百分制）× 50% + 复试成绩（百分制）× 50%；复试成绩 = 笔试成绩（百分制）× 50% + 面试成绩（百分制）× 50%。

6、复试完后按总成绩排序，按成绩由高到低录取，复试成绩低于60分的不予录取，不足名额部分将进行第二轮调剂进行补充，每位考生在本专业只能有一次复试机会。

7、复试采取差额复试办法。复试人数按招生人数的120%左右确定。

8、第二轮复试的时间另行确定，但复试方案不变。

9、报到地点：理学院化学系办公室

复试地点：理学院会议厅